

合同编号：2025-12002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公司

(岩土工程勘察、房屋建筑工程设计)

工 程 名 称：新密市平陌镇人民政府平陌镇易地扶贫搬迁

农业产业园建设项目勘察设计公司

工 程 地 点：新密市平陌镇平陌村

发 包 人：新密市平陌镇人民政府

勘 察 设 计 人：郑州大学综合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签 订 日 期：2025.5.19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 包 人（全称）：新密市平陌镇人民政府

勘察设计人（全称）：郑州大学综合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各方就新密市平陌镇人民政府平陌镇易地扶贫搬迁农业产业园建设项目勘察项目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新密市平陌镇人民政府平陌镇易地扶贫搬迁农业产业园建设项目勘察项目。

2. 工程地点：新密市平陌镇平陌村。

3. 工程内容及规模：主要包含玻璃温室、日光温室、冷库、仓库、包装分拣中心、综合服务中心、装配式公厕、附属用房以及配套建设项目区内排灌系统、给排水、电力、道路等基础设施。

二、岩土工程勘察范围、阶段与服务内容

1. 勘察范围和阶段：包括但不限于完成对建设项目所涉及区域的地质勘察。

三、房屋建筑工程设计范围、阶段与服务内容

1. 工程设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完成对建设项目所涉及区域的初步设计(含概算文件编制)、施工图设计(总图、建筑、结构、给排水、暖通、电气专业、配套道路及绿化等)、工程量清单及预算编制等前期工作，并提供施工阶段服务、竣工验收服务等工作。

四、工程勘察设计周期：60 日历天。

岩土工程勘察周期以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的约定为准。

房屋建筑工程设计周期以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的约定为准。

五、质量标准

合格，达到国家、省、市有关技术标准、规范的标准及行业现行标准。

六、合同价款

1. 签约合同含税价为：人民币（大写）肆佰壹拾捌万元整（4180000.00）。

2. 合同价款支付：按合同约定支付。

七、发包人代表与勘察人、设计人代表

发包人代表：

勘察负责人：孟祥春

设计负责人：周战轩

八、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2) 通用合同条款；
- (3) 中标通知书；
- (4)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5) 发包人要求；
- (6) 技术标准；
- (7) 发包人提供的上一阶段图纸（如果有）；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按照合同约定提供设计依据，并按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勘察人、设计人承诺按照法律和技术标准规定及合同约定提供岩土工程勘察、房屋建筑工程设计服务。

十、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十一、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新密市平陌镇人民政府签订。

十二、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三、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十四、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叁份，勘察人、设计人执叁份。

(本页为签署页，无正文)

发包人：新密市平陌镇人民政府（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地址: _____

电

话：

开户银行: _____

账

号:

勘察设计人： 郑州大学综合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地址：郑州市文化路97号

电

话：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郑州天裕支行

账

号:

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

本工程（岩土工程勘察、房屋建筑工程）通用合同条款分别执行《建设工程勘察合同（示范文本）》（GF-2016-0203）、《建设工程设计合同示范文本（房屋建筑工程）》（GF-2015-0209）标准合同中通用合同条款内容，此处略。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1. 一般约定

1.1 词语定义：执行“通用合同条款”。

1.2 合同

其他合同文件包括：___/___。

1.3 法律

适用于合同的其他规范性文件：《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

1.4 技术标准

1.4.1 适用于工程的技术标准包括：《建筑抗震设计标准》（GB/T50011-2010）《建筑防火通用规范》（GB 55037-2022）《建筑结构荷载规范》（GB 50009-2012）等。

1.4.2 发包人对工程的技术标准和功能要求的特殊要求：___/___。

1.5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顺序为：执行“通用合同条款”。

1.6 联络

1.6.1 发包人和勘察人、设计人应当在 3 天内将与合同有关的通知、批准、证明、证书、指示、指令、要求、请求、同意、确定和决定等书面函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1.6.2 发包人和设计人、勘察人联系信息

发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_____；

发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_____，联系电话：_____；

发包人指定的电子邮箱：_____；

勘察人接收文件的地点：郑州市金水区东三街与丰产路口郑大设计院；

勘察人指定的接收人为：赵洪斌，联系电话：18203619965；

勘察人指定的电子邮箱：zdsjy01@126.com。

1.7 保密

保密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 5 年。

2. 发包人

2.1 发包人一般义务：执行“通用合同条款”。

发包人其它义务：

(1) 落实项目建设资金并按合同约定支付勘察人、设计人费用；

(2) 负责组织监督考核勘察人、设计人各阶段工作。

2.2 发包人代表

发包人代表

姓 名：_____；

身份证号：_____；

职 务：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发包人对发包人代表的授权范围下：_____。

发包人更换发包人代表的，应当提前 7 天书面通知勘察人、设计人。

2.3 发包人决定

发包人应在_____天内对勘察人、设计人书面提出的事项作出书面决定。

3. 勘察人、设计人

3.1 勘察人一般义务

3.1.1 勘察人 需 配合发包人办理有关许可、批准或备案手续。

3.1.2 勘察人其他义务：

(1) 在工程勘察前，提出勘察纲要或勘察组织设计，派人与委托人的人员一起验收发包人提供的材料。

(2) 勘察过程中，根据工程的岩土工程条件（或工作现场地形地貌、地质和水文地质条件）及技术规范要求，向发包人提出增减工作量或修改勘察工作的意见，并办理正式变更手续。

(3) 勘察人开展工程勘察活动时应遵守有关职业健康及安全生产方面的各项法律法规的规定，采取安全防护措施，确保人员、设备和设施的安全。

(4) 勘察人在燃气管道、热力管道、动力设备、输水管道、输电线路、临街交通要道及地下通道（地下隧道）附近等风险性较大的地点，以及在易燃易爆地段及放射、有毒环境中进行工程勘察作业时，应编制安全防护方案并制定应急预案。

(5) 勘察人应在勘察方案中列明环境保护的具体措施，并在合同履行期间采取合理措施保护作业现场环境。

(6) 勘察工作人员的生产、生活条件，由勘察人自行解决。

(7) 勘察人应按国家技术规范、标准、规程和发包人的任务委托书及技术要求进行工程勘察，按本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交质量合格的勘察成果资料，并对其负责。

(8) 勘察人在提交成果资料后，应为发包人与设计人沟通确定合理的基础方案。工程竣工验收时，勘察人应按发包人要求参加竣工验收工作，并提供竣工验收所需相关资料。

(9) 未经发包人同意，勘察人不得将发包人提供的图纸、文件以及声明需要保密的资料信息等商业秘密泄露给第三方。

3.2 设计人一般义务

3.2.1 设计人需配合发包人办理有关许可、批准或备案手续。

3.2.2 设计人其他义务：

(1) 设计人协助发包人办理项目前期审批各项手续，包括但不限于初步设计、建筑施工图设计（总图、建筑、结构、给排水、暖通、电气专业）及施工配合等工作；

(2) 设计人应配合发包人编制本合同服务范围外设计工作的设计任务书，确定各类设计的范围、深度、标准、质量等具体要求，并就以上内容对各专项设计单位进行总体（或专项）设计交底；

(3) 设计人应对设计中出现的重大问题和情况及时向发包人反馈，并协调设计单位进行磋商，寻求解决方法；

(4) 设计人应按国家规定和合同约定的技术规范、标准进行设计，按本合同规定的内容、时间及份数向发包人交付设计成果，并对提交的设计成果的质量负责；

(5) 设计负责人一经确定，原则上不能做调整；如果设计方人员能力或者工作态度不能满足项目需求，发包人有权要求设计人调整设计方人员，设计人应予以积极配合。

3.3 项目负责人

3.3.1 项目负责人（岩土工程勘察）

姓 名：孟祥春；

执业资格及等级：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注册证书号 AY20124100421；

联系电话：13783467830；

电子信箱：174528870@qq.com；

通信地址：郑州市金水区东三街与丰产路口郑大设计院；

勘察设计人对项目负责人（岩土工程勘察）的授权范围如下：全面负责本项目地质勘察工作。

3.3.2 项目负责人（房屋建筑工程设计）

姓 名：周战轩；

执业资格及等级：一级注册建筑师；

注册证书号：20134100873；

联系电话：15617799259；

电子信箱: zdsjy01@126.com;

通信地址: 郑州市金水区东三街与丰产路口郑大设计院;

勘察设计人对项目负责人(房屋建筑工程设计)的授权范围如下: 全面负责本项目设计工作。

3.3.3 勘察人、设计人更换项目负责人的,应提前 7 天书面通知发包人。

3.3.4 勘察人、设计人应在收到书面更换通知后 5 天内更换项目负责人或主要勘察人员、设计人员。

4. 联合体(如有)

发包人向联合体支付勘察、设计费用的方式: 不接受联合体。

5. 岩土工程勘察要求

5.1 工程勘察一般要求: 符合《岩土工程勘察规范》(GB 50021-2016)。

5.2 工程勘察的特殊标准或要求: 1、勘探点间距 $\leq 30\text{m}$,控制性勘探点比例 $\geq 1/3$; 2、需进行标准贯入试验的土层,每层不少于6次原位测试。

5.3 勘察人应严格按照国家规范及勘察任务书进行岩土工程详细阶段勘察。详细勘察应按单栋建筑提出详细的岩土工程资料和设计、施工所需的岩土参数;对建筑地基作出岩土工程评价,并对地基类型、基础形式、地基处理、基坑支护、工程降水和不良地质作用的防治等提出建议,主要应进行下列工作:

a、搜集附有坐标和地形的建筑总平面图,场区的地面整平标高,建筑物的性质、规模、荷载、结构特点、基础形式、埋深深度、地基允许变形等资料;

b、查明不良地质作用的类型、成因;

c、查明建筑范围内岩土层的类型、深度、分布、工程特性,分析和评价地基的稳定性、均匀性和承载力;

d、对需进行沉降计算的建筑物,提供地基变形计算参数,预测建筑物的变形特征;

e、查明埋藏的河道等对工程不利的埋藏物;

f、查明地下水的埋藏条件,提供地下水位及其变化幅度;

g、提供场地土的标准冻结深度;

h、判定水和土对建筑材料的腐蚀性;

i、应划分场地类别、划分对抗震有利、不利或危险的地段。提供覆盖层厚度和剪力波速度,对饱和沙土、粉土进行液化判别;

j、提供桩基设计与施工的有关岩土参数。

5.4 勘探点深度控制要求: (1)一般性勘探孔深度进入持力层 $\geq 5\text{m}$; (2)控制性勘探

孔深度需满足《建筑地基基础设计规范》（GB 50007-2019）第 3.0.2 条（3）遇溶洞、断裂带等特殊地质时，勘探深度需穿透不利地层并进入稳定层 $\geq 3\text{m}$ 。

5.5 勘察人提供的勘察文件及图纸应满足发包人的特定(勘察任务书)要求。

6. 房屋建筑工程设计要求

6.1 工程设计一般要求：符合《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2016 版）。

6.2 建筑物主体结构的合理使用寿命年限：50 年。

7. 工程勘察、设计进度与周期

7.1 工程勘察、设计进度计划与周期

7.1.1 工程勘察、设计进度计划提交的时间：合同签订后 3 日内。

7.1.2 工程勘察、设计进度计划包括的内容：分阶段勘察设计时间表、人员配置方案、成果交付节点。

7.2 工程勘察、设计进度计划中的勘察、设计周期应由发包人与勘察人、设计人协商确定，明确约定各阶段勘察、设计任务的完成时间区间（（1）岩土工程勘察：自收到发包人完整资料后 15 日内提交报告；（2）施工图设计周期为初步设计审核通过后 25 日）。

7.3 工程勘察、设计进度计划的修订

发包人在收到工程勘察、设计进度计划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收到后 3 日内。

7.4 工程勘察、设计进度延误

（1）勘察人、设计人应在发生进度延误的情形后 2 天内向发包人发出要求延期的书面通知，在发生该情形后 5 天内提交要求延期的详细说明。

（2）发包人收到勘察人、设计人要求延期的详细说明后，应在 7 天内进行审查并书面答复。

（3）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程设计进度延误的其他情形： / 。

7.5 发包人要求勘察人、设计人提前交付工程勘察、设计文件的，发包人应向勘察人、设计人下达提前交付工程设计文件指示，设计人应向发包人提交提前交付成果文件建议书，提前交付成果文件建议书应包括实施的方案、缩短的时间等内容。发包人接受该提前交付工程设计文件建议书的，发包人和勘察人、设计人协商采取加快工程设计进度的措施，并修订工程设计进度计划。勘察人、设计人认为提前交付工程设计文件的指示无法执行的，应向发包人提出书面异议，发包人应在收到异议后 7 天内予以答复。

8. 工程勘察、设计文件交付

8.1 工程勘察成果文件交付的内容：含钻孔平面图、地质剖面图、土工试验报告。

发包人要求勘察人提交勘察电子版成果文件的具体形式为：PDF、CAD 格式。

8.2 工程设计成果文件交付的内容：建筑/结构/水电专业施工图。

发包人要求设计人提交设计电子版成果文件的具体形式为：PDF、CAD 格式。

9. 工程勘察、设计文件审查

9.1 发包人对勘察人、设计人的勘察、设计成果文件审查期限不超过 10 天。

9.2 发包人应在审查同意勘察人、设计人的工程勘察、设计成果文件后在 15 天内，向政府有关部门报送工程勘察、设计文件。

10. 施工现场配合服务

10.1 发包人为勘察人、设计人派赴现场的工作人员提供便利条件的内容包括~~开展工作的必要条件,以及必要的劳动保护装备~~。

10.2 勘察人、设计人应当在项目进入施工阶段后开始提供施工现场配合服务。

11. 合同价款与支付

11.1 合同价格形式：总价合同

固定总价：包括但不限于完成对建设项目所涉及区域的地质勘察、初步设计(含概算文件编制)、施工图设计(总图、建筑、结构、给排水、暖通、电气专业、配套道路及绿化等)、工程量清单及预算编制等前期工作，并提供施工阶段服务、竣工验收服务等工作。提供符合技术标准及合同要求的工程勘察、设计文件，提供施工配合服务的全部费用，并考虑应承担的风险等。增值税税率为 6%，如在合同签订期间及合同签订后，行业增值税税率发生变化的，不含税金额按照本合同相应不含税价执行，本合同增值税税率及增值税金额相应调整。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固定总价包干。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双方协商签订补充协议。

11.2 进度款支付

签订合同后,发包人向设计人支付合同价款的 30%;设计人向发包人提交初步设计文件后,发包人向设计人支付合同价款的 30%;设计人向发包人提交正式施工图成果文件后,发包人向设计人支付合同价款的 35%;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发包人向设计人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5%。

12. 工程勘察、设计变更与索赔

12.1 勘察人、设计人应于认为有理由提出增加合同价款或延长勘察、设计周期的要求事项发生后 3 天内书面通知发包人。

12.2 勘察人、设计人应在该事项发生后 5 天内向发包人提供证明勘察人、设计人要求的书面声明。

12.3 发包人应在接到勘察人、设计人书面声明后的 7 天内，予以书面答复。

12.4 勘察、设计发生重大变更的，双方协商后由发包人开具签证，签证经发包人代表签

字并经发包人盖章后生效，生效的签证作为结算依据，合同变更金额较大的，由双方签订补充协议。

13. 专业责任与保险

13.1 设计人 需（需/不需）有发包人认可的工程设计责任保险。

14. 知识产权

14.1 关于发包人提供给勘察人、设计人的图纸、发包人为实施工程自行编制或委托编制的技术规格以及反映发包人关于合同要求或其他类似性质的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归发包人所有。

14.2 关于勘察人、设计人为实施工程所编制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归设计人所有。

14.3 勘察人、设计人在工程勘察、设计过程中所采用的专利、专有技术的使用费的承担方式：设计人应确保采用专利技术已获得合法授权，相关费用由设计人承担；若发包人指定使用特定专利，费用由发包人支付。

15. 违约责任

执行“通用合同条款”。

16. 不可抗力

除通用合同条款约定的不可抗力事件之外，视为不可抗力的其他情形：/。

17. 合同解除

执行“通用合同条款”。

18. 仲裁或诉讼

因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 2 种方式解决：

（1）向 / 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向 新密市 人民法院起诉。

19. 其他（如果没有，填“无”）无。

20. 附件：

附件 1：发包人向勘察设计人提交的有关资料及文件一览表

附件 2：勘察设计人向发包人交付的工程勘察、设计文件目录

附件 3：勘察设计人主要人员表

附件 4：勘察设计服务承诺

附件 1:

发包人向勘察设计人提交有关资料及文件一览表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提交日期	有关事宜
1	项目立项报告和审批文件	各 1	勘察设计工作开始前	
2	工程勘察任务委托书、技术要求, 勘察工作范围已有的技术资料	1	勘察工作开始前	
3	发包人要求即设计任务书 (含对建筑、结构、给水排水、暖通空调、建筑电气、总图等专业的具体要求)	1	设计工作开始前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附件 2：勘察设计人向发包人交付的工程勘察、设计文件目录

阶段	序号	文件名称及内容要求	份数	提交时间节点	电子版格式要求	签章要求
岩土工程 勘察	1	岩土工程勘察报告（含钻孔平面图、地质剖面图、土工试验数据）	纸质 4 份	外业完成后 5 个工作日内	PDF、CAD	勘察负责人签章+勘察单位公章
	2	勘探点坐标及高程测量成果表	2 份	勘察成果提交同步	Excel	勘察单位公章
	3	初步设计说明书（含建筑、结构、给排水、电气、暖通专业）	纸质 6 份	方案确定后 25 日内	PDF	设计负责人签章+设计单位公章
初步设计	4	初步设计图纸（总平面图、各层平面图、立面图、剖面图、关键节点详图）	A3 蓝图 6 套	同步提交	CAD（分图层）	设计单位印章
	5	设计概算书（含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分析）	纸质 2 份	初步设计审查前 3 日	Excel、PDF	造价工程师执业章+单位公章
	6	建筑节能设计专篇、消防设计说明	蓝图 8 套	分阶段提交： • 建筑：初步设计通过后 25 日 • 其他专业：30 日	CAD（天正格式）、PDF	一级注册建筑师签章+单位出图章
施工图设计	7	结构施工图（含计算书）	蓝图 8 套	同上	CAD、PDF（计算书）	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签章+单位出图章
	8	给排水/暖通/电气专业施工图（含管线综合图）	蓝图 8 套	同上	CAD（分系统图层）	单位出图章
	9	工程量清单及预算书（符合《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	纸质 4 份	施工图确认后 5 日	Excel、PDF	造价工程师执业章+单位公章

说明：

- 一、分阶段交付：将文件按勘察→初步设计→施工图分类，明确各阶段成果要求。
- 二、签章标准化：
 - 1、勘察报告需加盖公章（或工程勘察资质章）；
 - 2、施工图签署栏需包含：注册师执业章+出图章。

附件 3 :

勘察设计人主要人员表

姓名	拟承担职务	职称	注册执业资格	联系电话
孟祥春	项目勘察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13783467830
周战轩	项目设计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一级注册建筑师	15617799259
葛伟	项目造价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13333863927

附件 4:

勘察设计服务承诺

(1) 勘察设计人利用自身技术优势，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向发包人提供全过程的免费技术咨询服务。

(2) 勘察设计人接到发包人通知后，相关专业人员在 2 小时内对相关技术问题进行处理。

(3) 对于一般技术问题，勘察设计人在接到发包人通知后一天内回复书面处理意见。

(4) 对于复杂技术问题，勘察设计人在接到发包人通知后两天内回复书面处理意见。

(5) 赴现场服务人员服从现场负责人工作安排，充分了解现场出现的问题及各参建方提出的要求，复杂技术问题由施工单位提交建设单位后，勘察设计人派相关专业技术工程师出席建设单位组织的专题会议，根据问题性质、起因等及时制定处理方案。

(6) 解决各项工作中产生的问题时均遵循安全性、适用性、经济性的原则，必要时可举行专题论证会。

(7) 与施工单位进行设计交底时，详细介绍设计意图及工程要求，严格按照设计图纸进行施工。

(8) 及时解决施工过程中出现的与施工图纸有关的问题，及时解决施工过程中现场反馈各项技术问题。

(9) 按时参加各分部分项工程验收，及时签署验收意见。

(10) 与参建各方保持良好的关系，建立通讯联系，遇到紧急情况需勘察设计单位处理或决定时，第一时间解决。

(11) 协助发包人做好项目建设成本控制工作，保障项目顺利实施。